

# 应急管理大学

## 教务处筹备组文件

教务处筹〔2025〕32号

---

### 关于开展 2025 年智慧课程和教材建设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提升我校课程和教材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开展校级智慧课程和教材建设项目的立项申报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智慧课程建设项目

##### （一）申报条件

1. 列入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均可申报，重点资助校级“金课”、一流课程建设等项目已结题课程或具有省级及以上课程建设基础，课程资源已形成完整体系的课程。

2. 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为人师表、师德高尚，近 5 年无教学事故，在课程建设过程中能够将正确的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过程中。

3. 课程负责人为本校在职教师，一线教师优先，讲授申报课程 2 个完整教学周期以上，具有较丰富的教学经验，教学效果优良，有足够的精力按期完成课程建设，确保课程及时投入应用并持续更新。课程团队总人数（含负责人）不超过 5 人。

4. 课程资源知识产权清晰明确，不侵犯第三方权益。

## （二）建设内容

1. 建设目标明确。课程负责人从课程发展整体角度出发，设计具有本校特色的课程目标，利用 AI 技术进行课程运行及发展革新，以可视化的方式显示知识点的重点、难点、考点、思政点等，显示整门课的难度分布。

2. 建设内容充实。智慧课程重点突出 AI 赋能教学模式创新，将 AI 技术全面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通过大模型、大数据及虚拟技术等对教学设计与教学内容、教学场景与教学资源、教学模式与学习方式、学情分析与教学评价等进行改革创新，全方位提升课程教学质量，为学生提供更加灵活、个性化的学习体验。

3. 课程资源丰富。智慧课程较其他课程而言，不只限于教学视频、试题、文档、PPT、课程教案、图书、期刊、案例等资料，还要体现 AI 技术，例如 AI 教学助手等。

4. 应用场景多样。课程申报团队要充分考虑 AI 智慧课程的多种教学场景，建设 AI 教学助手，精准运用于教学过程，深度分析教学目标，

充分挖掘课程的重难点以及问题，不断构建和完善问题图谱，帮助学生更清晰地掌握学习知识内容的方向等。

### （三）建设要求

智慧课程建设完成后须运行 2 轮后进行验收。具体建设要求主要包括：

1. 建设完整的课程知识图谱以及数字化教学内容，提供课程实施成果报告。

2. 课程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形成智慧课程教学应用案例 1-2 个。

3. 提供体现人工智能技术赋能课程建设的教学大纲、教案及课堂教学设计。

4. 保证智慧课程中的教材、虚拟仿真实验项目、作业、测试等数字资源均无政治性、科学性错误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问题。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使用的地图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地图审核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

## 二、教材建设项目

### （一）立项范围

1. 突出学校应急管理优势特色的教材，国内正式出版的教材未能涵盖人才培养方案中课程教学内容，能够填补国内教材出版空白的教材，适应新兴产业发展的新兴交叉学科和边缘学科的“四新”专业教材，并确定在该课程的教学中使用。

2. 依托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结合新形势下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成果，锤炼符合学校专业特色和人才培养内涵的精品教材。

3. 满足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方案要求，契合学科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模式方法改革和教学资源建设，体现改革创新的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课程思政类课程、实验实践类课程教材。

4. 加强互联网+技术与教育的深度融合和创新，建设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多种介质综合运用、表现力丰富的新形态教材。

5. 鼓励二级学院自筹经费申请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领域特色系列教材立项申报。

## （二）立项条件与要求

1. 立项教材应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思想观点正确，无政治性和政策性错误，体现现代教育思想，有机融入课程思政、双创教育等方面的新理念、新内容，有利于学生各项能力培养。

2. 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一线教师优先，具有相应课程一线教学经验，以确保教材编写质量。教材编写人员应政治立场坚定，政治敏锐性强，有良好的思想品德。

3. 申报立项的教材不包括涉及“马工程”课程的教材以及学术专著、论文集、教辅（习题集、案例集、工具书等）等类型教材。

## （三）建设管理

1. 确定为教材立项项目的由学校统一联系落实出版事宜。

2. 立项教材实行项目制管理。建设期为2年，申报人应在建设期内完成教材编写工作。无正当理由，未按规定期限出版的项目，取消立项资格。

3. 项目结题以正式出版教材为完成形式，教材出版前须经专家审稿，确认达到出版水平方可出版。

### 三、智慧课程和教材建设项目的申报程序

（一）自主申报。申请智慧课程和教材建设立项的教师，须填写《应急管理大学（筹）智慧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1）、《应急管理大学（筹）教材建设项目立项申请书》（附件2）交所在二级教学单位。

（二）单位推荐。各二级学院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加盖二级学院公章后提交至教务处。

（三）学校评审。学校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等进行论证和评审。公示无异议后，公布立项名单。

### 四、材料报送

（一）各二级学院统一将《应急管理大学（筹）智慧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应急管理大学（筹）教材建设项目立项申请书》（一式六份）、《应急管理大学（筹）教材建设项目负责人政治审查表》（附件3，一式一份）、《应急管理大学（筹）教材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4，一式一份）、《应急管理大学（筹）智慧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5，一式一份）等申报材料于6月19日前报送至教务处，同时报送电子版。

东院课程建设项目报送至教学质量科（立新楼307室）、邮箱：jxzlk@ncist.edu.cn，教材建设项目报送至教务科（立新楼411室）、邮箱：linan78@ncist.edu.cn。西院报送至教学建设科（明德楼211室）。

(二) 智慧课程建设项目需提供立项佐证材料；新编教材需提供较为完整的编写大纲及已完成的教材部分样稿 1 份。以上材料仅需提交电子版。

## 五、其他事项

(一) 各二级学院需做好智慧课程和教材建设规划，鼓励教师积极投身智慧课程和教材（特别是应急管理领域特色教材）的建设及应用。

(二) 在申报过程中如有疑问，东院请咨询教学质量科苗丽霞、崔峥，电话：010-61594903、教务科李楠、唐君琼，联系电话：61591440、，西院请咨询教学建设科石建辉、车旭，联系电话：010-61593894。

- 附件：1. 应急管理大学（筹）智慧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2. 应急管理大学（筹）教材建设项目立项申请书  
3. 应急管理大学（筹）教材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  
4. 应急管理大学（筹）教材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5. 应急管理大学（筹）智慧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筹备组

2025 年 5 月 26 日

---

教务处筹备组

2025 年 5 月 26 日印发

---